关于东方红稳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 Y 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满足投资者的养老理财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务管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东方红稳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经与东方红稳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后，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决定自 2026 年 9 月 29 日（含）起，对东方红稳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新增 Y 类基金份额，并对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东方红稳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进行修改。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将于 2026 年 9 月 29 日（含）起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本次修改主要涉及本基金依据《暂行规定》增加 Y 类基金份额，即针对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单独设立的一类基金份额。因增加 Y 类基金份额而对基金合同作出的修订内容属于《基金合同》约定的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事项，其余因完善表述而对《基金合同》作出的修改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亦可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修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公司已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履行了适当程序。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针对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单独增设 Y 类基金份额，供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的投资者投资。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和 Y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并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首次开放申购

业务日（即 2026 年 9 月 29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同该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A 类份额基金代码	C 类份额基金代码	新增 Y 类份额基金代码
001203	001204	029385

2、相关费用说明

（1）管理费和托管费

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如下：

份额类别	管理费率	托管费率
A 类份额、C 类份额	0.6%/年	0.1%/年
Y 类份额	0.3%/年	0.05%/年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还可对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托管费实施一定的费率优惠。

（2）申购费

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通过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的不收取申购费。

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 Y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 万元	0.50%
100 万元≤M＜500 万元	0.30%
M≥500 万元	1000 元/笔

Y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 Y 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等各项费用。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因红利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针对 Y 类基金份额豁免上述申购费用，具体详见届时相关公告。

（3）赎回费

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基金份额持有时间	赎回费率
L<7 日	1.50%
7 日≤L<30 日	1.00%
30 日≤L<180 日	0.50%
L≥180 日	0

Y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由赎回 Y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赎回费用全部归基金财产。

（4）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3、登记机构

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的登记机构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网上交易系统

网上交易系统包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www.dfham.com)、东方红资产管理 APP、基金管理人微信服务号和基金管理人指定且授权的电子交易平台，个人投资者可登录前述网上交易系统，在与基金管理人达成网上交易的相关协议、接受基金管理人有关服务条款、了解有关基金网上交易的具体业务规则后，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系统办理 Y 类基金份额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

（2）其他销售机构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披露本基金销售机构的名录及相关信息。

5、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有关业务规则

（1）申购与赎回的数额限制

1）申购金额的限制

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金额为 10 元人民币，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 Y 类基金份额的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红利再投资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单笔申购的最低金额。

本基金可以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相关规定，豁免 Y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限制等，具体详见届时有关公告。

2）最低赎回份额的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对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申请不得低于 0.01 份。Y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每个交易账户的最低份额余额为 0.01 份。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各销售机构对 Y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份额限制及最低份额余额限制有其他规定的，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2）转换业务

本公司暂不开通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与本公司旗下其他基金的转换业务，也不开通本基金 A 类、C 类基金份额与 Y 类基金份额之间的转换业务。

（3）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关于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规则，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2）本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规则并及时公告。

6、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订

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修改详见附件《东方红稳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对照表》《东方红稳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对照表》。

本基金管理人将于 2026 年 9 月 28 日将修改后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登载于《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披办法》）规定媒介，并根据《信披办法》的规定披露更新后的其他信息披露文件。

7、重要提示

（1）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上述有关内容并按照《信披办法》进行披露。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客户服务热线：4009200808，公司网址：www.dfham.com。

（3）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投资于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业务公告等信息披露文件。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28 日

附件 1：东方红稳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对照表

位置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一部分前言	一、订立本基金合同的目的、依据和原则 2、订立本基金合同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下简称“《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销售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以下简称“《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一、订立本基金合同的目的、依据和原则 2、订立本基金合同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下简称“《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销售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以下简称“《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务管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第二部分释义	38、《业务规则》：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及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登记及资金结算业务指南》以及其他适用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业务规则 43、转托管：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	38、《业务规则》：指**《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及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登记及资金结算业务指南》以及其他适用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业务规则 43、转托管：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

	基金的不同销售机构之间实施的变更所持基金份额销售机构的操作	基金**同一登记系统内**的不同销售机构之间实施的变更所持基金份额销售机构的操作
第二部分释义		**58、基金份额类别：指根据认购费用、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从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并根据《暂行规定》要求，针对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设立单独的份额类别。各基金份额类别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其中，供非个人养老金客户投资的基金份额为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对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单独设立的一类基金份额为 Y 类基金份额**
第三部分基金的基本情况	八、基金份额的类别 本基金根据认购费用、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 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公式为: T 日某类基金份额净值＝T 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T 日该类基金份额余额总数 。 投资人在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可自行选择基金份额类别。	八、基金份额的类别 本基金根据认购费用、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从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同时本基金根据《暂行规定》要求，针对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设立单独的份额类别。其中：供非个人养老金客户投资的基金份额为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针对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单独设立的一类基金份额为 Y 类基金份额。** **Y 类基金份额的申赎安排、资金账户管理等事项还应当遵守国家关于**

		个人养老金账户管理的规定。在向投资人充分披露的情况下，为鼓励投资人在个人养老金领取期长期领取，基金管理人可设置定期分红、定期支付、定额赎回等机制；基金管理人亦可对运作方式、持有期限、投资策略、估值方法、申赎转换等方面做出其他安排。具体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本基金 A 类、C 类和 Y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并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公式为: T 日某类基金份额净值＝T 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T 日该类基金份额余额总数 。 投资人在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可自行选择基金份额类别。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一、申购与赎回场所 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包括基金管理人和基金管理人委托的代销机构。具体的销售网点将由基金管理人在招募说明书或其他相关公告中列明。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基金代销机构。	一、申购与赎回场所 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包括基金管理人和基金管理人委托的代销机构。具体的销售网点将由基金管理人在招募说明书或其他相关公告中列明。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针对某类基金份额**变更或增减基金代销机构。
第六部分	二、申购与赎回的开放日及时间 2、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	二、申购与赎回的开放日及时间 2、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间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间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该类**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第六部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三、申购与赎回的原则 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三、申购与赎回的原则 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第六部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本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 4 位，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享有或承担。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 T+1 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及基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 4 位，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享有或承担。T 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 T+1 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

	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列示。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申购份额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享有或承担。 3、赎回金额的计算及处理方式：本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赎回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列示。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相应的费用，赎回金额单位为元。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享有或承担。 4、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5、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其中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7 日的投资者收取不低于 1.5%的赎回费，并将上述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 7 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以及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设定，具体见招募说明	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列示。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申购份额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享有或承担。 3、赎回金额的计算及处理方式：本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赎回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列示。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相应的费用，赎回金额单位为元。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享有或承担。 4、**各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分别**由**申购该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但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申购 Y 类基金份额的，不收取申购费用。** **根据《暂行规定》要求，投资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的，可以豁免申购费，详见招募说明书或有关公告。**

	书，未归入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6、投资人在申购不同类别的基金份额时需缴纳对应的申购费用。	5、赎回费用由赎回**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其中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7 日的投资者收取不低于 1.5%的赎回费，并将上述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于 7 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以及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设定，具体见招募说明书，未归入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6、投资人在申购不同类别的基金份额时需**按规定**缴纳对应的申购费用。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七、拒绝或暂停申购的情形 出现如下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或拒绝投资人的申购申请：	七、拒绝或暂停申购的情形 出现如下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或拒绝投资人**就本基金或某一类基金份额提出**的申购申请：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九、巨额赎回的情形及处理方式 2、巨额赎回的处理方式 （2）部分顺延赎回：当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有困难或认为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可能会对基金的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时，基金管理人在当日接受赎回比例不低于上一日基金总份额的 10%的前提下，对其余赎回申请延期予以办理。对于当日的	九、巨额赎回的情形及处理方式 2、巨额赎回的处理方式 （2）部分顺延赎回：当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有困难或认为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可能会对基金的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时，基金管理人在当日接受赎回比例不低于上一日基金总份额的 10%的前提下，对其余赎回申请延期予以办理。对于当日的

	赎回申请，应当按单个账户赎回申请量占赎回申请总量的比例，确定当日受理的赎回份额；对于未能赎回部分，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可以选择延期赎回或取消赎回。选择延期赎回的，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开放日继续赎回，直到全部赎回为止；选择取消赎回的，当日未获受理的部分赎回申请将被撤销。延期的赎回申请与下一开放日赎回申请一并处理，无优先权并以下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赎回金额，以此类推，直到全部赎回为止。如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未作明确选择，投资人未能赎回部分作自动延期赎回处理。	赎回申请，应当按单个账户赎回申请量占赎回申请总量的比例，确定当日受理的赎回份额；对于未能赎回部分，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可以选择延期赎回或取消赎回。选择延期赎回的，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开放日继续赎回，直到全部赎回为止；选择取消赎回的，当日未获受理的部分赎回申请将被撤销。延期的赎回申请与下一开放日赎回申请一并处理，无优先权并以下一开放日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赎回金额，以此类推，直到全部赎回为止。如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未作明确选择，投资人未能赎回部分作自动延期赎回处理。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暂停申购或赎回的公告和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的公告 2、基金管理人应于恢复开放申购或赎回日前，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基金恢复开放申购或赎回公告，并公布最近1个工作日的基金份额净值。	十、暂停申购或赎回的公告和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的公告 2、基金管理人应于恢复开放申购或赎回日前，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基金恢复开放申购或赎回公告，并公布最近1个工作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二、基金的非交易过户 ……	十二、基金的非交易过户 …… **针对Y类基金份额，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办理继承等事项的，应当通过份额赎回方式办理，个人养老金相关制度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六部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三、基金份额的转托管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办理已持有基金份额在不同销售机构之间的转托管，基金销售机构可以按照规定的标准收取转托管费。	十三、基金份额的转托管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办理已持有基金份额在**同一登记系统内**不同销售机构之间的转托管，基金销售机构可以按照规定的标准收取转托管费。
第七部分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二、基金托管人 （二） 基金托管人的权利与义务 …… 2、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托管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 （8）复核、审查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二、基金托管人 （二） 基金托管人的权利与义务 …… 2、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托管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 （8）复核、审查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第十四部分基金资产估值	四、估值程序 1、…… 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后，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精确到 0.0001 元，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于每个工作日计算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及基金份额净值，并按规定公告。	四、估值程序 1、..... **各类**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后，**各类**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均**精确到 0.0001 元，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于每个工作日计算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及基金份额净值，并按规定公告。**为避免歧义，自 Y 类基金份额开始办理申购**

		业务首日起，开始计算并依约披露 Y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净值信息。
第十四部分 基金资产估值	五、估值差错的处理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将采取必要、适当、合理的措施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准确性、及时性。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 4 位以内（含第 4 位）发生估值差错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差错。 关于估值差错处理，本合同的当事人按照以下约定处理： …… 4、基金份额净值估值差错处理的方法如下： （1）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出现错误时，基金管理人应当立即予以纠正，通报基金托管人，并采取合理的措施防止损失进一步扩大。 （2）错误偏差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 0.2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通报基金托管人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错误偏差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 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当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差错给基金和基金份额持有人造成损失需要进行赔偿时，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应根据实际情况界定双方承担的责任，经确认后按以下条款进行赔	五、估值差错的处理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将采取必要、适当、合理的措施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准确性、及时性。当**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 4 位以内（含第 4 位）发生估值差错时，视为**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差错。 关于估值差错处理，本合同的当事人按照以下约定处理： …… 4、基金份额净值估值差错处理的方法如下： （1）**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出现错误时，基金管理人应当立即予以纠正，通报基金托管人，并采取合理的措施防止损失进一步扩大。 （2）错误偏差达到**该类**基金份额净值的 0.2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通报基金托管人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错误偏差达到**该类**基金份额净值的 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当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差错给基金和基金份额持有人造成损失需要进行赔偿时，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应根据实际情况界定双方承担的责任，经确认后按以下条款进行赔

	偿： ①本基金的基金会计责任方由基金管理人担任，与本基金有关的会计问题，如经双方在平等基础上充分讨论后，尚不能达成一致时，按基金管理人的建议执行，由此给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财产造成的损失，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赔付。 ②若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已由基金托管人复核确认后公告，由此给基金份额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投资者或基金支付赔偿金，就实际向投资者或基金支付的赔偿金额，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按照过错程度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③如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对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结果，虽然多次重新计算和核对或对基金管理人采用的估值方法，尚不能达成一致时，为避免不能按时公布基金份额净值的情形，以基金管理人的计算结果对外公布，由此给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造成的损失，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赔付。 ④由于基金管理人提供的信息错误（包括但不限于基金申购或赎回金额等），进而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计算错误而引起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	偿： ①本基金的基金会计责任方由基金管理人担任，与本基金有关的会计问题，如经双方在平等基础上充分讨论后，尚不能达成一致时，按基金管理人的建议执行，由此给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财产造成的损失，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赔付。 ②若基金管理人计算的**某类**基金份额净值已由基金托管人复核确认后公告，由此给基金份额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投资者或基金支付赔偿金，就实际向投资者或基金支付的赔偿金额，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按照过错程度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③如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对**某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结果，虽然多次重新计算和核对或对基金管理人采用的估值方法，尚不能达成一致时，为避免不能按时公布**该类**基金份额净值的情形，以基金管理人的计算结果对外公布，由此给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造成的损失，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赔付。 ④由于基金管理人提供的信息错误（包括但不限于基金申购或赎回金额等），进而导致**某类**基金份额净值计算错误而引起的基金份额持有人

	金财产的损失，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赔付。	和基金财产的损失，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赔付。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6%的**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6%**÷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年**管理**费率计提。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的年管理费率为 0.6%；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的年管理费率为 0.3%。** 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该类基金份额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 为**各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托管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年**托管**费率计提。**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的年托管费率为 0.1%；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的年托管费率为 0.05%。**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该类基金份额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

		H 为**各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四、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 ……	四、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还可对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托管费实施一定的费率优惠。** ……
第十六部分 基金的收益与分配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本基金收益分配应遵循下列原则： ……. 4、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人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5、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本基金收益分配应遵循下列原则： ……. 4、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的**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日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该类**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人不选择，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的**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红利再投资**； 5、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该类**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
第十八部分基金的信息披露	（八）临时报告与公告 …… 16、基金份额净值计价错误达基金份额净值 0.5%； …… 20、本基金暂停接受申购、赎回申请或重新接受申购、赎回申请；	（八）临时报告与公告 …… 16、**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计价错误达**该类**基金份额净值 0.5%； …… 20、本基金**或某一类基金份额**暂停接受申购、赎回申请或重新接受申购、赎回申请；
基金合同摘要根据正文调整		

附件 2：东方红稳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对照表

位置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二、基金托管协议的依据、目的、原则和解释	（一）依据 本协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销售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7 号〈托管协议的内容与格式〉》、《东方红稳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制定。	（一）依据 本协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销售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7 号〈托管协议的内容与格式〉》、**《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务管理暂行规定》**、《东方红稳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制定。
七、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和会计核算	（一）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复核的时间和程序 基金资产净值是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基金负债后的价值。基金份额净值是指计算日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该计算日基金份额总份额后的数值。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 4 位，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	（一）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复核的时间和程序 基金资产净值是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基金负债后的价值。**各类**基金份额净值是指计算日**各类**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该计算日**该类**基金份额总份额后的数值。**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 4 位，小数点后第

	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每个工作日，基金管理人应对基金资产估值。估值原则应符合《基金合同》、《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用于基金信息披露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计算，基金托管人复核。基金管理人应于每个工作日交易结束后计算当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并以双方认可的方式发送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对净值计算结果复核后以双方认可的方式发送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对基金净值信息予以公布。	5 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每个工作日，基金管理人应对基金资产估值。估值原则应符合《基金合同》、《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用于基金信息披露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计算，基金托管人复核。基金管理人应于每个工作日交易结束后计算当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并以双方认可的方式发送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对净值计算结果复核后以双方认可的方式发送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对基金净值信息予以公布。**为避免歧义，自 Y 类基金份额开始办理申购业务首日起，开始计算并依约披露 Y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净值信息。**
七、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和会计核算	（三）估值差错处理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将采取必要、适当、合理的措施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准确性、及时性。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 4 位以内(含第 4 位)发生估值差错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差错。 …… 4、基金份额净值估值差错处理的方	（三）估值差错处理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将采取必要、适当、合理的措施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准确性、及时性。当**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 4 位以内(含第 4 位)发生估值差错时，视为**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差错。 …… 4、基金份额净值估值差错处理的方

	法如下: （1）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出现错误时，基金管理人应当立即予以纠正，通报基金托管人，并采取合理的措施防止损失进一步扩大。 （2）错误偏差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0.2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通报基金托管人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错误偏差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当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差错给基金和基金份额持有人造成损失需要进行赔偿时，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应根据实际情况界定双方承担的责任，经确认后按以下条款进行赔偿： ①本基金的基金会计责任方由基金管理人担任，与本基金有关的会计问题，如经双方在平等基础上充分讨论后，尚不能达成一致时，按基金管理人的建议执行，由此给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财产造成的损失，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赔付。 ②若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已由基金托管人复核确认后公告，由此给基金份额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投资者或基金支付赔偿金，就实际向	法如下： （1）**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出现错误时，基金管理人应当立即予以纠正，通报基金托管人，并采取合理的措施防止损失进一步扩大。 （2）错误偏差达到**该类**基金份额净值的0.2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通报基金托管人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错误偏差达到**该类**基金份额净值的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当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差错给基金和基金份额持有人造成损失需要进行赔偿时，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应根据实际情况界定双方承担的责任，经确认后按以下条款进行赔偿： ①本基金的基金会计责任方由基金管理人担任，与本基金有关的会计问题，如经双方在平等基础上充分讨论后，尚不能达成一致时，按基金管理人的建议执行，由此给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财产造成的损失，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赔付。 ②若基金管理人计算的**某类**基金份额净值已由基金托管人复核确认后公告，由此给基金份额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投资者或基金支付赔偿金，就实际向投资

	投资者或基金支付的赔偿金额，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按照过错程度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③如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对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结果，虽然多次重新计算和核对或对基金管理人采用的估值方法，尚不能达成一致时，为避免不能按时公布基金份额净值的情形，以基金管理人的计算结果对外公布，由此给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造成的损失，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赔付。 ④由于基金管理人提供的信息错误（包括但不限于基金申购或赎回金额等），进而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计算错误而引起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财产的损失，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赔付。 ……	者或基金支付的赔偿金额，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按照过错程度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③如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对**某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结果，虽然多次重新计算和核对或对基金管理人采用的估值方法，尚不能达成一致时，为避免不能按时公布**该类**基金份额净值的情形，以基金管理人的计算结果对外公布，由此给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造成的损失，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赔付。 ④由于基金管理人提供的信息错误（包括但不限于基金申购或赎回金额等），进而导致**某类**基金份额净值计算错误而引起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财产的损失，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赔付。 ……
八、基金收益分配	（一）基金收益分配的原则 …… 4.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基金份额持有人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5.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	（一）基金收益分配的原则 **……** 4.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的**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日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该类**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基金份额持有人不选择，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的**默认的收益分配方

	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	式是现金分红。**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红利再投资**； 5. 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该类**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
十、基金费用	（一）基金管理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6%**的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6%**÷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 （二）基金托管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一）基金管理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 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年**管理**费率计提。**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的年管理费率为 0.6%；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的年管理费率为 0.3%。**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该类基金份额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 为**各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 （二）基金托管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 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托管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年**托管**费率计提。**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的年托管费率为 0.1%；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的年**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	**托管费率为 0.05%。**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该类基金份额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 H 为**各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
	（六）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 ……	（六）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还可对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托管费实施一定的费率优惠。** ……